

河南省政府采购货物招标采购
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
项目（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

招 标 文 件

豫财招标采购-2023-995

招 标 人：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
招 标 代 理：河南正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21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30
第五章 合同	60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69
第七章 附件	70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注册和办理 CA 流程，凭 CA 密钥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ggzy.net/>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须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 CA 数字证书，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

2.3、本项目要求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2.4、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2.5、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2.6、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7、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加盖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

2.8、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9、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要求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要求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的文件精神，如出现“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情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投标文件均作无效标处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名称：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

2、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3-995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3600000 元

最高限价：1355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31586-1	标段 1：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2#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	6400000	6390000
2	豫政采 (2)20231586-2	标段 2：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4#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	7200000	7160000

5、采购需求：

5.1 标段 1：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2#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

采购范围：包含第一阶段的 2#楼 3、4 层共 8 个实验室的实验工作台柜、共 6 台通风柜；第二阶段的 2#楼 5-12 层共 32 个实验室的实验工作台柜、共 24 台通风柜，详见采购需求清单及平面布置图。

标段 2：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4#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

采购范围：包含第一阶段的 4#楼 1 层南楼公共仪器平台、2 层共 10 个实验室的实验工作台柜、共 13 台通风柜；第二阶段的 3-5 层共 28 个实验室的实验工作台柜、共 23 台通风柜，详见采购需求清单及平面布置图。

5.2. 项目地点：郑州市莲花街 239 号（亿达科技新城二期）。

5.3. 招标范围：本标段采购需求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包括实验工作台柜、

通风柜及配套的电气及给排水设备等。投标人需对提供产品进行优化设计、配套货物采购、系统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等内容。

5.4. 交货及安装调试总工期：第一阶段 30 日历天，第二阶段按甲方要求时间完成。

5.5. 交货安装地点：同项目地点。

5.6. 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标准与要求以及国家或行业最新的制造安装验收标准与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5.7. 质保期：3 年。

6、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否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 2020、2021、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以成立之年起；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3 提供 2022 年 10 月 1 日以来至少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3.5 信誉要求：

a.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

间。（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b.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

c.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书面承诺。

d. 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自身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已生效的刑事判决书或刑事裁定书中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中国裁判文书网首页—高级检索—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对影响力的人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单位行贿罪，文书类型—判决书及裁定书；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6 单位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按要求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方式：供应商应取得 CA 密钥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方可凭 CA 密钥登陆(<http://www.hng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ggzy.net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0月1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要求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0月1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5（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239号（亿达科技新城二期）

联系人：陈静男

联系方式：0371-86621092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正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路226号楷林国际B座20楼2012-2014号

联系人：李海鹏 赵卫敏

联系方式：0371-55376850 0371-55376830

3. 联系人：李海鹏 赵卫敏

联系方式：0371-55376850 0371-5537683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河南省政府采购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招标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需要求具备下列条件：

- 1)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商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

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投标费用

-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 附件

-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 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 4.3 照抄或复印招标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 5.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 应以书面方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 下同)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投标邀请函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十五(15)日前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 同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 6.1 在投标邀请函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十五（15）日前（特殊情况例外），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通知到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并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要求具有约束力。
- 6.3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通知（或修改、或澄清）内容。
- 6.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或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之日后 7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同投标人认可招标文件，之后再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不予接收。
- 6.5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 7.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 8.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A. 投标书
- B. 投标报价表
- C. 资格证明文件；
- D.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等

并出具相应的技术材料，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其辅助服务是合格的货物和服务，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9.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捆），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捆）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

10. 投标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格式（可扩展）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货物技术规格和偏差表，并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人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表相应栏内。

11.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利。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投标货币：人民币。

11.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2. 投标货币

12.1 投标人应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除非另有规定。

12.2 投标人提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货物和服务应同时提供相应的 CIF/CIP 美元价格，该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约定投标货币产生影响。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七章附件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表明主办人。

13.2 投标人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3.3 投标人必须提供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3.4 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业绩要求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产品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合格出厂证明，注：

a.所投产品属于强制节能产品，未给出具体品牌和型号或给出的型号有误的，则视为不响应强制节能产品政策要求并按本招标文件中有关强制节能产品的评标标准执行。

b.所投产品属于非强制节能产品（含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外的设备），每有一项未给出具体型号的，按本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给予评标。

14.2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要求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14.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3）投标货物或投标工程的运行服务方案。

14.4 相关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执行。

14.5 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可提供合法查询网址）。

14.6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14.7 信用信息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5. 投标保证金

15.1 关于投标保证金，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之规定，本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是保障投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全过程时效要求，是招标、投标体现法律效力的前提条件。

16.2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3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加盖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或 *.nhntf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c、本项目要求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19. 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

19.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或变更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应按第 18 条规定重新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1.5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五. 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本项目要求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将不予受理。

22.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22.3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23. 评标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3.2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宣布评标纪律；

（三）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

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核对评标结果，有如下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九）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 评标委员会

24.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为 7 人及以上单数：

-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二）技术复杂；
- （三）社会影响较大。

24.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4.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4.4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5.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5.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 评标方法

26.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26.2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的货物服务项目，应当要求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要求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6.3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的设定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6.4 要求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

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6.5 要求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 评标报告

27.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7.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25.2 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

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8.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9. 投标人投标无效的情况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不要求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四）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五）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0. 评标结果

30.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

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 保密措施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 中标和合同

32. 评标结果的公示

3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邀请招标采购人要求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

的，还应当将所有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要求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2.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2.4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2.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2.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32.7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8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32.9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33. 质疑须知

第一条 为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环境，建立规范高效的政府采购质疑处理机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 20 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

知》（财库[2007]11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等文件的规定，制定本须知。

本须知所称被质疑人是指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本须知所称供应商是指符合《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条件，参与政府采购竞争活动的当事人。

第二条 供应商如果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有何疑义或疑问，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不足7个工作日的必须在投标截止3个日历日前）向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分别提出，否则均视为可接受条款，开标后不再受理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的质疑。

第三条 各有关当事人认为采购过程、预中标(成交)结果或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河南正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第四条 供应商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必须是参与该质疑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二）在质疑有效期内提出的质疑；
- （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五条 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邮编；

（二）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分包号；

（三）具体的质疑事项和事实，必须附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有效法律证明材料。

（四）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五）质疑的日期；

（六）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第六条 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如出现质疑事项不清晰、质疑相关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不符合本须知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等情形，均视为无效质疑，供应商应当依据上述规定重新修改质疑文件，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逾期不予受理。

第七条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人应提供有效证据，否则，将认定为无效质疑事项。

第八条 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被质疑人可不予受理，并告知其不予受理的原因：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二）已超过法律规定的质疑期限的；
- （三）匿名的、无法开展调查取证的。

第九条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第十条 被质疑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十一条 经调查核实，对质疑事项分别作出下列处理决定：

- （一）质疑人撤回质疑的，终止质疑处理；
- （二）质疑缺乏事实依据的，驳回质疑；
- （三）质疑事项经查证属实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第十二条 质疑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 解释权

34.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第三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	
2.1	招标人：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239 号（亿达科技新城二期） 联系人：陈静男 联系方式：0371-86621092
2.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正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路 226 号楷林国际 B 座 20 楼 2012-2014 号 电话：0371-55376850 55376830 联系人：赵卫敏
2.3	合格投标人：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文件的编写	
11.2	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报价应包括制作投标文件费、现场勘查及相关差旅费、全部货物、辅助材料、工程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施工、培训、售后服务、测试、布线、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中标服务费、税费、清关、银行手续费、安装、调试、运保、装卸费、培训、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12.1	投标货币：人民币。
13.1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加盖有效印章。 2. 提供 2020、2021、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

	<p>以成立之年起；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3. 提供 2022 年 10 月 1 日以来至少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6. 信用信息查询（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并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附于投标文件内。）备注：由于上述两个网站信息更新会存在不及时的情况，例如供应商企业更名，在信息更新前，供应商新企业名称未同步至系统中，但原企业名称相关信息存在的情况。供应商则需查询原企业名称，并将工商部门对企业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一同附于标书中，予以认可，否则无法通过资格审核；如因信用中国网站系统问题，导致一部分企业信息未被收录或系统故障（目前已知部分事业法人未收录）造成搜索后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供应商可将此信息页面截图附入投标文件，视同该单位提供了信用查询资料，未显示有不良信息。7.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8.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书面承诺。9. 投标人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自身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已生效的刑事判决书或刑事裁定书中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中国裁判文书网首页—高级检索—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单位行贿罪，文书类型—判决书及裁定书；查
--	---

	<p>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p> <p>说明：资格证明文件缺少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p>
1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p>货物技术证明文件及相关要求：</p> <p>(1) 所投设备均应提供配置明细表并且配置明细表中的所有配件必须是唯一的，不得有选择性配置，所提供配件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正品。如果对投标设备的标准配置或配件有更换或调整的，必须提供原生产家的变更和调整确认材料，提供的设备配件应单独列出其技术性能、标准、产地、生产厂家及享受何种保修服务。</p> <p>(2) 投标货物的制造、安装和检验标准。</p> <p>(3) 所投产品属于环保产品的需提供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p> <p>(4) 如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部分有要求的投标单位务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在社会上公开发布的正式印刷的彩页或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为评判标准，保证这些技术证明材料与投标货物的真实功能、性能参数的优越性。（说明：如彩页中有多个型号时，为便于评委查阅，投标人可在本次所投型号上加盖单位公章或用记号笔形式予以标注。）</p> <p>(5) 其他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p>
15.1	<p>投标保证金：关于投标保证金，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之规定，本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p>
16.1	*投标有效期： <u>60</u> 天
17.1	<p>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3	本项目要求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19.1	投标截止期：2023 年 10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与评标	
22.1	<p>开标日期：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p>
23.1	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5.1	<p>形式及符合性审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的签署 2. 投标人必须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投标代表人身份证件 4. 投标有效期 5. 投标报价不允许高于最高限价 6.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5.3	提供相同核心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也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	评标委员会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和《评标委员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结合本次采购具体情况情况进行评标。各个包号的具体评标方法、评标细则，各个包号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
26.3	<p>综合评标法：</p> <p>一. 评标原则</p>

	<p>1.按照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评标。坚持按招标文件中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p> <p>2.对所有的投标人的投标评定都要求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p> <p>3.反对不正当竞争，投标人不得串通投标，如有违反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p> <p>二. 评标方法</p> <p>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办法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评标。</p> <p>三. 评分标准</p> <p>见附表 1。</p>
授予合同	
32.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直接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2.5	数量增减范围：授予合同时对“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10%内的增减，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变更。
中标服务费	<p>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计算并收取。</p> <p>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中标服务费交至河南正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账户信息如下：</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户名：河南正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p> <p>帐号： 41001531010050203901</p> <p>联系电话： 0371-55376830 张老师</p> <p>邮箱： zdofficecw@126.com</p>
<p>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p> <p>1.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调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否则即为否决。</p> <p>2.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p>	

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3 相关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财库〔2019〕9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依据 <http://www.hngp.gov.cn/webfile/henan/rootfiles/2019/04/02/1554113341324429-1554113341334618.pdf> 财库〔2019〕18 号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依据财库〔2019〕19 号，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4 招标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

5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附表 1：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p> <p>备注：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
商务部分 (17分)	企业实力	<p>1、投标人或制造商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且认证范围包含实验室成套设备或实验室台柜制造或销售，在有效期内，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每1项认证得1分，最高3分。</p> <p>2、投标人或制造商具备实验室专用台柜生产加工能力，且提供本企业制造基地不动产证（或房产证、土地使用证、场地租赁合同），得2分。</p> <p>3、投标人或制造商能提供生产基地照片、加工机械及检测仪器照片（包含不限于自动封边机、激光切割机等相关设施），提供以上设备采购发票等以作为支撑材料，得2分。</p>	7
	企业业绩	<p>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实验室同类项目业绩，每一项业绩得1分，最高得10分。业绩证明文件需包含中标公示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书、竣工验收单，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10

技术部分 (53分)	技术指标 响应情况	<p>投标人提供的设备主要技术指标、性能、品质保证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得 30 分。</p> <p>(1) 标▲项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一项扣 2 分； (2) 未标▲项属于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一项扣 1 分； 以上扣分项累加，30 分扣完为止。</p> <p>备注：所有标注“▲”设备的条款，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以证明。</p>	30
	深化设计 方案	<p>投标人自行探勘现场，并根据招标技术要求和配置情况，针对本项目作出指定区域的深化设计方案，包含实验室工艺布局、整体彩色效果图、实验家具的彩色效果图（含中央台、边台、试剂架、吊柜、通风柜等）等。方案符合经济性、适用性、科学性强，符合项目实际需要，得 6 分；</p> <p>方案基本满足需要，但存在不足，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3 分；</p> <p>方案与实际需要不相符，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 分；</p> <p>无方案的得 0 分。</p> <p>标段 1 指定区域：2#楼 3 层分子实验室 01 及其细胞间、分子实验室 02 及其细胞间、3 层通风橱间。</p> <p>标段 2 指定区域：4#楼 1 层南楼公共仪器平台的流式细胞仪平台、定量 PCR 酶标仪平台，2 层北楼实验室 02、2 层北楼通风橱间。</p>	6
	技术实力	<p>1、科技创新能力：投标人的实验台、通风柜等主要产品获得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每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p> <p>2、技术负责人：投标人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证书、本企业社保证明、劳动合同，得 1 分。</p>	4

	项目实施组织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生产施工组织方案,重点阐述生产计划、原材料准备、生产加工工艺方案、现场安装计划部署方案、工期保证措施与进度计划、安装期间安全管理、质量保证措施、项目验收方案及培训方案。需具有项目针对性,考虑全面且可行性强的得5分,方案全面性欠缺、可行性欠缺的得3分,方案有缺漏项、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没有方案的不得分。	5
	售后服务实力	<p>投标人具有售后设备维修企业资质证书的,得1分。</p> <p>投标人具有售后设备维修企业安全许可证的,得1分。</p> <p>投标人售后服务技术力量,提供2名以上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具有中级以上职称证书,提供社保证明(本单位),得1分。</p>	3
	售后服务响应	投标人提供7×24电话技术支持服务,出现故障后,2小时响应,对电话支持无法解决的问题,24小时到达现场,保证到达现场后48小时内排除故障。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出具承诺文件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质保期外承诺	本项目质保期为3年,在满足质保期的要求上每增加1年加2分,最高得4分。	4

说明: 1、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项目位于郑州市莲花街 239 号亿达科技新城二期 2#楼、4#楼。

标段 1: 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2#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采购范围：包含第一阶段的 2#楼 3、4 层共 8 个实验室的实验台柜、共 6 台通风柜；第二阶段的 2#楼 5-12 层共 32 个实验室的实验台柜、共 24 台通风柜，详见采购需求清单及平面布置图。

标段 2: 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4#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采购范围：包含第一阶段的 4#楼 1 层南楼公共仪器平台、2 层 10 个实验室的实验台柜、共 13 台通风柜；第二阶段的 3-5 层共 28 个实验室的实验台柜、共 23 台通风柜，详见采购需求清单及平面布置图。

二、货物需求

标段 1: 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2#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需求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长×宽×高） (mm)	数量	单位
三~十二层				
分子实验室 01				
1	中央台（核心产品）	4350*1500*950	40	台
	吊柜	4350*300*600	40	台
	吊柜	3630*300*600	40	台
	试剂架	4350*400*900	20	台
	试剂架	3630*400*900	20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0	套
	滴水架		20	套
	洗眼器		20	套
2	功能柱	300*150*H	40	套
分子实验室 01-细胞间				
1	实验台	3525*750*950	10	台

2	耗材架	1000*750*1800	10	台
分子实验室 01-缓冲间				
1	更衣柜	1100*500*2000	10	台
分子实验室 02				
1	中央台	6850*1500*950	30	台
	吊柜	6850*300*600	20	台
	吊柜	5950*300*600	40	台
	试剂架	6850*400*900	10	台
	试剂架	5950*400*900	20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0	套
	洗眼器		20	套
	滴水架		20	套
2	功能柱	300*150*H	30	套
分子实验室 02-细胞间				
1	实验台	2250*1500*950	10	台
2	耗材架	2150*500*1800	10	台
3	耗材架	1700*500*1800	10	台
分子实验室 02-缓冲间				
1	更衣柜	1100*500*2000	10	台
分子实验室 03				
1	中央台	6850*1500*950	30	台
	吊柜	6850*300*600	20	台
	吊柜	5950*300*600	40	台
	试剂架	6850*400*900	10	台
	试剂架	5950*400*900	20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0	套
	洗眼器		20	套
	滴水架		20	套
2	功能柱	300*150*H	30	套
分子实验室 03-细胞间				
1	实验台	2000*1500*950	10	台
2	耗材架	750*500*1800	10	台
分子实验室 03-缓冲间				
1	更衣柜	1100*500*2000	10	台

分子实验室 04				
1	中央台	4400*1500*950	40	台
	吊柜	4400*300*600	40	台
	吊柜	3580*300*600	40	台
	试剂架	4400*400*900	20	台
	试剂架	3580*400*900	20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0	套
	洗眼器		20	套
	滴水架		20	套
2	功能柱	300*150*H	40	套
分子实验室 04-细胞间				
1	耗材架	1310*750*1800	10	台
2	实验台	2400*750*950	10	台
分子实验室 04-缓冲间				
1	更衣柜	1100*500*2000	10	台
制冰、仪器室				
1	仪器柜	1150*500*1800	10	台
2	仪器柜	1250*500*1800	30	台
仪器室				
1	仪器柜	900*500*1800	30	台
2	仪器柜	850*500*1800	10	台
通风橱间				
1	通风柜	1500*850*2350	30	台
2	实验台	900*750*950	10	台
3	实验台	960*750*950	10	台

标段 2：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 4#楼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需求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长×宽×高） （mm）	数量	单位
一层南楼				
流式细胞仪				
1	中央台（核心产品）	4500*900*850	1	台

2	边台	8850*900*850	1	台
3	边台	3550*900*850	1	台
4	边台	4700*900*850	1	台
5	边台	7100*750*850	2	台
6	耗材柜	900*500*2000	3	台
7	试剂柜	900*500*2000	3	台
质谱平台				
1	边台	1500*900*850	6	台
2	边台	1600*750*850	6	台
3	万向罩		7	台
4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5	耗材柜	900*500*2000	1	台
6	试剂柜	900*500*2000	1	台
显微镜平台				
1	防震台	1500*1200*850	6	台
更衣处				
1	更衣柜	600*600*1800	11	台
其他公共仪器平台				
1	中央台	3900*1500*850	3	台
	吊柜	3900*300*600	6	台
	试剂架	3900*400*900	3	套
	功能柱	300*150*H	3	套
2	边台	12650*750*850	1	台
3	耗材柜	900*500*2000	1	台
4	试剂柜	900*500*2000	1	台
组织切片平台 01				
1	边台	4200*750*850	1	台
	角柜	1000*1000*850	1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1	套
	纯水龙头		1	套
	滴水架		1	套
	洗眼器		1	套
	边台	2600*750*850	1	台
	边台	1950*750*850	1	台

2	染色通风柜	1500*750*2350	1	台
3	包埋通风柜	2000*1000*2350	1	台
组织切片平台 02				
1	边台	2100*750*850	1	台
	角柜	1000*1000*850	1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1	套
	纯水龙头		1	套
	滴水架		1	套
	洗眼器		1	套
2	染色通风柜	1500*750*2350	1	台
3	包埋通风柜	2000*1000*2350	1	台
离心机平台				
1	边台	4950*750*850	1	台
	角柜	1000*1000*850	1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1	套
	纯水龙头		1	套
	滴水架		1	套
	洗眼器		1	套
	边台	3675*750*850	1	台
其他公共仪器平台				
1	边台	4550*750*850	1	台
	角柜	1000*1000*850	1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1	套
	纯水龙头		1	套
	滴水架		1	套
	洗眼器		1	套
	边台	2950*750*850	1	台
2	边台	3150*750*850	1	台
3	耗材柜	900*500*2000	1	台
4	试剂柜	900*500*2000	1	台
定量 PCR 仪酶标仪				
1	边台	4475*750*850	1	台
	角柜	1000*1000*850	1	台
	边台	4700*750*850	1	台

	中央台	3350*1500*850	1	台
2	边台	4650*750*850	1	台
更衣处				
1	更衣柜	900*500*2000	10	台
二层				
实验室 01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北楼)	5500*800*850	1	台
3	边台 (南楼)	3800*800*850	1	台
4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5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6	工作台	1100*700*750	16	台
实验室 01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750*800*850	2	台
2	边台	18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2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22	台
实验室 02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2275*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1200*800*850	2	台
实验室 03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5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20	台
实验室 03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260*800*850	2	台
2	边台	1200*750*850	2	台
3	边台	10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4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35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8	台
实验室 04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750*800*850	4	台
2	边台	1200*75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5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8	台
	功能柱	300*150*H	8	套
	吊柜	3400*300*600	16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8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5	台
实验室 05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250*800*850	2	台
2	边台	1550*800*850	2	台
3	边台	9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制冰室（南楼+北楼）				
1	清洁台	2100*750*850	2	台
	不锈钢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不锈钢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通风橱间（南楼+北楼）				
1	通风柜	1500*900*2350	9	台
男更衣、女更衣（南楼+北楼）				
1	更衣柜	600*600*1800	48	台
北楼仪器室				
1	边台	4700*800*850	1	台
2	边台	2400*800*850	1	台
3	边台	6250*800*850	1	台
4	边台	4750*800*850	1	台
5	边台	1825*800*850	1	台
6	边台	5500*800*850	1	台
南楼仪器室				
1	边台	4700*800*850	1	台
2	边台	2400*800*850	1	台
3	边台	6250*800*850	1	台
4	边台	4750*800*850	1	台
5	边台	1485*800*850	1	台
6	边台	5500*800*850	1	台
三层				
实验室 01（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5500*800*850	1	台
3	边台	3800*800*850	1	台
4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5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6	工作台	1100*700*750	16	台
实验室 01 细胞间（南楼+北楼）				
1	边台	1750*800*850	2	台
2	边台	18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2（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22	台
实验室 02 细胞间（南楼+北楼）				
1	边台	2275*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1200*800*850	2	台
实验室 03（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4	台

	功能柱	300*150*H	4	套
	吊柜	3400*300*600	8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4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300*750*850	2	台
3	边台	4000*800*850	2	台
4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5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6	工作台	1100*700*750	20	台
实验室 03 细胞间（南楼+北楼）				
1	边台	1260*800*850	2	台
2	边台	1200*750*850	2	台
3	边台	10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4（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1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6	台
实验室 04 细胞间（南楼+北楼）				
1	边台	1750*800*850	4	台

2	边台	1200*75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5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8	台
	功能柱	300*150*H	8	套
	吊柜	3400*300*600	16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8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5	台
实验室 05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250*800*850	2	台
2	边台	1550*800*850	2	台
3	边台	9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制冰 (南楼+北楼)				
1	清洁台	2100*750*850	2	台
	不锈钢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不锈钢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通风橱间 (南楼+北楼)				
1	通风柜	1500*900*2350	8	台
男更衣、女更衣 (南楼+北楼)				
1	更衣柜	600*600*1800	48	台
北楼仪器室				

1	边台	4700*800*850	1	台
2	边台	2400*800*850	1	台
3	边台	6250*800*850	1	台
4	边台	4750*800*850	1	台
5	边台	1825*800*850	1	台
6	边台	5500*800*850	1	台
南楼仪器室				
1	边台	4700*800*850	1	台
2	边台	2400*800*850	1	台
3	边台	6250*800*850	1	台
4	边台	4750*800*850	1	台
5	边台	1485*800*850	1	台
6	边台	5500*800*850	1	台
四层				
实验室 01（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北楼）	5500*800*850	1	台
3	边台（南楼）	3800*800*850	1	台
4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5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6	工作台	1100*700*750	16	台
实验室 01 细胞间（南楼+北楼）				
1	边台	1750*800*850	2	台
2	边台	18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2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22	台
实验室 02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2275*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1200*800*850	2	台
实验室 03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5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20	台
实验室 03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260*800*850	2	台
2	边台	1200*750*850	2	台
3	边台	10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4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35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8	台
实验室 04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750*800*850	4	台
2	边台	1200*75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5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8	台
	功能柱	300*150*H	8	套
	吊柜	3400*300*600	16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8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40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5	台
实验室 05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1250*800*850	2	台
2	边台	1550*800*850	2	台
3	边台	90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制冰室 (南楼+北楼)				
1	清洁台	2100*750*850	2	台
	不锈钢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不锈钢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通风橱间 (南楼+北楼)				
1	通风柜	1500*900*2350	9	台
男更衣、女更衣 (南楼+北楼)				
1	更衣柜	600*600*1800	48	台
北楼仪器室				
1	边台	4700*800*850	1	台
2	边台	2400*800*850	1	台
3	边台	6250*800*850	1	台
4	边台	4750*800*850	1	台
5	边台	1825*800*850	1	台
6	边台	5500*800*850	1	台
南楼仪器室				
1	边台	4700*800*850	1	台
2	边台	2400*800*850	1	台
3	边台	6250*800*850	1	台
4	边台	4750*800*850	1	台
5	边台	1485*800*850	1	台
6	边台	5500*800*850	1	台

五层				
实验室 01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33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4	台
实验室 01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3876*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1250*800*850	2	台
实验室 02 (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4	台
	功能柱	300*150*H	4	套
	吊柜	3400*300*600	8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4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3800*800*850	2	台
3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4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5	工作台	1100*700*750	18	台

实验室 02 细胞间（南楼+北楼）				
1	边台	125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1400*800*850	2	台
实验室 03（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1800*800*850	2	台
3	边台	2800*800*850	2	台
4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5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6	工作台	1100*700*750	16	台
实验室 03 细胞间（南楼+北楼）				
1	边台	1250*800*850	4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实验室 04（南楼+北楼）				
1	中央台	4300*1500*850	6	台
	功能柱	300*150*H	6	套
	吊柜	3400*300*600	12	台
	试剂架	3400*500*900	6	套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超纯水龙头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2350*800*850	2	台
3	边台	2800*800*850	2	台
4	试剂柜	900*680*2000	2	台
5	耗材柜	1100*700*2000	4	台
6	工作台	1100*700*750	14	台
实验室 04 细胞间 (南楼+北楼)				
1	边台	2250*800*850	2	台
	水盆水嘴	555*455*310	2	套
	滴水架		2	套
	洗眼器		2	套
2	边台	1450*800*850	2	台
北楼仪器室				
1	边台	3500*800*850	2	台
2	边台	2000*800*850	1	台
3	边台	1450*800*850	1	台
4	边台	2400*800*850	1	台
5	边台	1850*800*850	1	台
北楼通风橱间				
1	通风柜	1500*900*2350	3	台
北楼制冰室				
2	清洁台	2100*750*850	1	台
	不锈钢水盆水嘴	555*455*310	1	套
	不锈钢滴水架		1	套
	洗眼器		1	套
北楼更衣处				
1	更衣柜	600*450*1800	6	台
2	更衣柜	1025*450*1800	2	台
南楼仪器室				
1	边台	2100*800*850	1	台
2	边台	2175*800*850	1	台
3	边台	3500*800*850	2	台
4	边台	1500*800*850	1	台
5	边台	1350*800*850	1	台
南楼通风橱间				
1	通风柜	1500*900*2350	3	台
南楼制冰室				

1	清洁台	2100*750*850	1	台
	不锈钢水盆水嘴	555*455*310	1	套
	不锈钢滴水架		1	套
	洗眼器		1	套
南楼更衣处				
1	更衣柜	600*450*1800	8	台
2	更衣柜	450*450*1800	1	台

三、技术规格要求

1、边台、中央台、实验台、工作台、水池柜技术要求

1.1 台面：台面采用不低于 13mm 厚耐腐蚀实芯耐蚀理化板，并符合以下技术要求：

▲（1）台面板需依据 GB/T17657-2013 测试标准，提供至少 40 种化学试剂报告，其中至少包含硫酸 98%，硝酸 65%，磷酸 85%，盐酸 37%，氢氧化钠 40%，77%硫酸+65%硝酸，二氯甲烷，甲醇，丙酮等化学物，测试结果为 5 级和 SEFA3.0 测试报告（提供检测报告并盖章）；

▲（2）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17657-2013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办法进行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并盖章）；

（3）24h 吸水率： $\leq 0.1\%$ ；

（4）耐沸水性能：质量增加百分率 $\leq 0.4\%$ ，厚度增加百分率 $\leq 0.4\%$ ，表面质量 5 级(无变化)；

（5）抗大直径球冲击，落差 $\geq 1.8\text{m}$ ，压痕直径 $\leq 5.0\text{mm}$ ；

▲（6）台面板要求 TVOC 挥发性有机物测试标准最大允许预测浓度为 $0.22\text{mg}/\text{m}^3$ ，总醛最大允许预测浓度为 0.043ppm ，4-苯基环己烯最大预测浓度为 $6.5\text{ug}/\text{m}^3$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柜身：全钢落地式结构，采用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制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高温静电喷涂，耐酸碱腐蚀。

1.3 柜门、屈面：双层结构，隔音设计，配置橡胶缓冲防撞装置。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制成。内外表面均经环氧树脂粉末高温静电喷涂，耐酸碱腐蚀。

1.4 实验台背面设计垂直面的可移动背板，隐藏电线、气路设计。

1.5 配件：与抽屉、柜门一体成型镀锌钢板或铝合金隐蔽拉手；三节静音

滑轨；柜门采用可开启度 180 度不锈钢合页采用不锈钢螺丝与柜体连接（禁止采用自攻螺丝连接）。

▲1.6 全钢实验台金属底柜满足以下标准，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并盖章：

(1)落地式底柜柜体荷重性能检测：907 公斤，测试结果为：符合。

(2) 柜体门铰荷重性能检测：90 公斤，测试结果为：符合。

(3)柜体门循环试验开合 10 万次性能检测，测试结果为：符合。

(4)抽屉静荷载试验在抽屉面板挂置 68kg 荷载性能检测，测试结果为：符合。

(5)抽屉循环试验开合 5 万次性能检测，测试结果为：符合。

(6)柜体层板静荷载试验性能检测：90 公斤，测试结果为：符合。

(7)耐化学性测试，满足实验室常用 49 种化学试剂，测试结果为：符合。

(8)盐雾试验：在盐溶液浓度为 $50 \pm 5\text{g/L}$ ，收集液 PH 值为 6.5-7.2，试验温度 $35 \pm 2^\circ\text{C}$ 试验条件下，样品暴露时间 ≥ 24 小时，评级结果为 10 级没有明显变化。

2、全钢通风柜技术要求

2.1 框架采用 $\geq 1.2\text{mm}$ 厚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制成，表面经过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耐酸碱腐蚀。内衬板及导流板采用 $\geq 6\text{mm}$ 耐酸碱腐蚀的高分子材料，耐酸、碱、有机溶剂，耐高温、长期使用不变形，可拆卸式，易清洁、易拆装。

▲2.2 通风柜陶瓷板台面：采用 $\geq 20\text{mm}$ 厚一体实芯黑色坯体碟形实验室工业陶瓷板台面，四周为翘边碟形，有效阻水外溢，总厚 $\geq 25\text{mm}$ （不能采用拼接或者后期加厚方式加工）。提供满足以下技术性能指标的检测报告和认证，提供台面厂家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承诺函，并盖章。

(1) 阻水边要求：碟形台面阻水边要求一体成型（非后期黏贴），厚度 $\geq (7 \pm 1)\text{mm}$ ，阻水边储水量 $\geq 5\text{L/m}^2$ ，储水量为实际检测得出，非后期通过公式计算得知，需提供带测试机构盖章的测试报告

(2) 耐腐蚀性能：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对 49 项化学试剂进行检测，测试结果符合台面除氢氟酸外至少抗“48”种化学试剂且检测结果为 0 级（无可见变化）

(3) 耐高温：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检测结果为 $\geq 1350^\circ\text{C}$ ，无明显变化

(4) 抗急冷急热性要求：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项目“抗急冷急热性”的检验报告，检验结果为无裂隙

(5) 耐光色牢度：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检测结果为：耐光色牢度 ≥ 4 级

(6) 工艺要求：为确保台面分割后侧面的耐污染性，台面坯体采用一体实芯黑色实验室专业坯体，并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检测结果还需符合：无空洞、无气泡、无杂色，为一体实芯黑色坯体

(7) 抗落球冲击：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geq 320\text{g}$ 钢球从 500mm 高处自由落在台面上，台面无裂纹和破损。

(8) 台面认证：陶瓷板的生产要求及品质符合国家陶瓷产品的 CCC 认证标准，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的证明文件。

2.3 配置新国标防溅型插座、PP 小水杯槽，单口水龙头、遥控水阀。照明采用 LED 三防灯（防雾、防爆、防腐蚀）。

2.4 安全视窗：采用“同步带”移门结构，6mm 钢化玻璃视窗，良好的可视范围，安全视窗的移动距离 $\geq 750\text{mm}$ ，操作人员可实时监测实验情况，以确保实验安全。

2.5 排气出口采用 PP 材质集气罩，出风口直径 250mm 圆孔，套管连接，减少气体扰流。

2.6 每台通风柜均需要配置一套变风量控制系统（价格含在通风柜内），包含排风变风量蝶阀、位移传感器、面风速监控器、电动执行器、显示面板，能够稳定配合通风柜正常运行。

▲2.7 技术品质要求：提供以下质检报告，并盖章。

提供第三方专业质检机构出具的通风柜烟雾视觉化测试、面风速测试、示踪气体浓度、横向气流值等技术指标检测报告并盖章。其中示踪气体浓度：SF6 平均值 $\leq 0.05\text{ppm}$ 、面风速测试平均值 0.5m/s 最大值与最小值偏差小于 15%内、烟雾视觉测试局部体积和大体体积测试结果为：符合。

3、试剂架

3.1 试剂架立柱：

(1) 采用 $\geq 1.2\text{mm}$ 厚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制成, 折弯、冲孔, 表面经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涂环氧树脂粉末, 化学防锈处理, 耐酸碱腐蚀, 每15mm有一调节孔位。

(2) 试剂架层板: 采用不小于8mm厚钢化玻璃层板, 四周磨边处理, 光滑, 不伤手, 配玻璃托板将整个玻璃全部包裹在内及钢板折弯挂钩, 可根据需求自由调整高度; 边缘配直径不小于 $\phi 10\text{mm}$ 304 不锈钢管, 以防止试剂瓶跌落。

(3) 试剂架下配国标五孔电源插座(220V, 10A), 插座通过3C认证, 750mm宽试验台每延米插座数量不少于4个, 1500宽试验台每延米插座数量不少于8个。

▲3.2 提供金属试剂架(或金属仪器架)金属件喷涂层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检测报告, 并盖章。

3.4 试剂架底部一层需要配置照明系统, 并在立柱上配套照明开关。

4、PP水槽

4.1 材质与结构: PP材质, 带溢水功能, 规格: 555*455*430(mm)。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水槽边沿平整, 契合台面, 槽沿表面皮纹设计。采用防溢流一体化水槽, 水槽主体四个周边平整度控制在1.0mm以内, 水槽内设有可防止水槽内的积存水溢出的溢水槽, 设在靠近水槽本体上边缘30MM处为排水口, 溢水槽部份、出水孔部分与水槽主体一次性注塑成形, 解决了现有水槽的渗水、溢水导致的浸泡事故。重量 ≥ 4.4 想·KG, 主体厚度5-8mm。

▲4.2 技术性能要求: 提供满足以下技术性能的质检报告及证明, 并盖章。

(1) 抗拉伸断裂强度: 水槽依据GB/T 1040.2-2006标准, 检验拉伸断裂强度, 结果 $\geq 16.6\text{MPa}$ 。检验断裂伸长率, 结果 $\geq 116\%$ 。

(2) 抗变形性能: 依据GB/T 1634.2-2019标准, 检验负荷变形温度(0.45MPa), 结果 $\geq 85.3^\circ\text{C}$ 。

(3) 抗冲击性能: 依据GB/T 10431.1-2008标准, 检验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40°C), 结果 ≥ 3.55 (C) KJ/m²。

(4) 重金属、毒性检测: 水槽依据GB/T 22048-2015标准, 检测邻苯6项、可溶性重金属4项、多环芳烃16项, 检测结果要求DN未检出, 符合GB/T 28481-2012的限值要求。

(5) 抗老化性能：用氙灯老化试验机根据 GB/T 16422.2-2014 标准在满足两种条件的情况下进行 500 小时氙灯老化测试，结果为 4 级，无明显变化。

(6) 耐高温性能：实验室化验水槽依据 GB/T 2423.2-2008 标准测试方法，在环境条件 38.14℃，64.9%RH，101kPa，将 160℃油温灌入水槽后无明显变化，无开裂、无变形。

(7) 安全性保证：实验室化验水槽需提供保险公司承保证书。

5、实验水龙头/水嘴

5.1 主体材料：直管：采用 $\phi 26 \times 1.2$ 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臂管：采用 $\phi 22 \times 1.2$ 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 $\phi 19 \times 1.0$ 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可 360° 旋转。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 ≥ 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 10 bar，符合 GB18145-2014 标准，开关旋钮：高密度 PP。

5.2 实验室三口化验水龙头：主体加厚纯铜制作，涂层经亚光环氧树脂耐酸碱粉末涂料热固处理，防紫外线辐射，防酸碱、耐腐蚀，开关采用进口精密陶瓷阀心、耐磨、耐腐蚀，开关寿命要求可达 ≥ 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 10 Pa，鹅颈出水管可 360 度旋转，水嘴密封性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水龙头总整高度 555MM，主管直径 26MM，弯头直径 22 MM，鹅颈管直径 19mm，重量 1700g。

▲5.3 技术性能要求：提供满足以下证明文件，并盖章。

(1) 抗化学试剂腐蚀性能：a. 化验水龙头参照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 在室温 24h 测试条件下测试，52 项以上常见化学试剂指标测试结果为“无明显变化”，分级结果为不低于 5 级；b. 依据 GB/T 4334-2020 标准，检测晶间腐蚀，在微沸的铜—硫酸铜—16%硫酸铜溶液中连续腐蚀 16 小时后，弯曲 90°，弯曲后的试样在 10×放大镜下观察未见晶间腐蚀裂纹。

(2) 把手防霉性能：依据 ISO 16869:2008/GB/T24128-2018 方法检测霉菌生长情况为 0 级，试验菌种：黑曲霉 CGMCC 3.3928、球毛壳霉 CGMCC 3.3601、绳装青霉 CGMCC 3.3875、宛氏拟青霉 CGMCC 3.4253、长枝木霉 CGMCC 3.4291。

(3) 抗老化性能：a. 根据 ISO 4892-3:2016 循环 1 标准，测试光老化、紫外辐射暴露，光照 8h，冷凝 4h，暴露时间 175h，试验后，样品外观无异常；色差 (ΔE^*)：0.21；b. 用氙灯老化试验机根据 GB/T 16422.2-2014 标准在满

足两种条件的情况下进行 500 小时氙灯老化测试，结果为 4 级，无明显变化。

(4) 使用寿命：符合 GB 18145-2014 标准，水嘴开关寿命达到 ≥ 61 万次。

(5) 安全与节能保证：

需提供有保险公司承保证书和实验室化验水龙头需提供 CQC 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6、滴水架

6.1 材质结构：壁挂式，高密度 PP，单面；底部托盘中间设有排水孔。可拆卸式滴水棒，滴水棒 27/52 根，有三种不同功能及长度的滴水棒，方便不同规格的器皿挂放。规格可选：550*400*108mm / 700*550*122mm。

▲6.2 技术性能：提供满足以下技术性能的质检报告，并盖章。

(1) 耐候性测试：将样品在荧光紫外灯暴露 48 小时后，表面无变化。

(2) 拉伸强度测试：检测结果值 ≥ 20 MPa。

(3) 弯曲强度测试：检测结果值 ≥ 30 MPa。

(4) 垂直燃烧测试：实测值 V-0。

7、吊柜

7.1 材质与结构：柜体采用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制成，环氧树脂喷涂。柜体钢材基本厚度应达到以下标准：内门板、层板 ≥ 1.0 mm 厚；外门板、侧板、底板 ≥ 1.2 mm 厚。

▲7.2 铰链/合页：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平板合页，开启角度可达 180 度，无噪音，耐腐蚀；可承受 200 lb (90.70 kg) 载荷而无永久损坏。提供 GB/T10125-2021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 72h 无锈点（10 级）检测报告。

8、台式洗眼器

8.1 材质与结构：

主体材质：铜质。洗眼喷头：铜质，外加软性橡胶。水流锁定开关：水流开启、锁定功能一次完成，手释放后持续供水。控水阀：为限流型止逆阀门，防止管道里可能存在的污水回流到洗眼器管件里，造成污水污染眼睛的二次伤害。防尘盖：PP 材质，使用时自动被水冲开。供水软管：长 1.5 米的软性 PVC 管，外覆 304 不锈钢编织网，绝无生锈漏水的隐忧，最外层包裹 PE 管，耐强腐

蚀，不会因为静态时管内积水导致阀门生锈老化漏水，同时也不会因为水压过高导致软管破裂、漏水。软管瞬间耐压可达到 1.8Mpa。

▲8.2 技术性能要求：实验室台式洗眼器，应按照 GB/T 38144.1-2019 标准生产并通过第三方的检测认证，用于在紧急情况下冲洗眼睛和面部。提供满足以下技术要求的质检报告，并盖章。

(1) 洗眼/洗脸器主要组成结构包括控制阀，洗眼盆，洗眼喷头，阀门驱动装置，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

(2)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应以至少 11.4L/min 的流量提供冲洗液，保持洗眼至少 15min。

(3)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阀门耐腐蚀。阀门驱动装置能让使用者容易找到并操作。

(4)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冲洗液能保持以低流速来冲洗双眼，不会对眼睛造成伤害。

(5)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设计和安装不会对使用者造成伤害。

(6)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当洗眼/洗脸器正确地连接到冲洗液的供应源头并关闭阀门时，连接部位无可见泄露。

(7)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喷头受到保护，防止接触空气中的污染物。在实施保护喷头的措施时，确保当开启洗眼器时，不需要使用者将防护装置取下。

(8)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洗眼器一旦启动就能使用，不需要使用者再次手动操作才能使用。

(9) 符合 GB/T 38144.1-2019 《眼面部防护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第 1 部分：技术要求》，喷头应位于距离使用者站立的水平面至少 838mm 的高度上，但不得超过 1143mm，且距离墙壁或最近的障碍物至少为 153mm。

9、万向罩

- 9.1 主体：PP 材质；
 - 9.2 关节：高密度 PP 材质，可 360° 旋转调节方向，易拆卸、重组及清洗；
 - 9.3. 关节盖：高密度 PP 材质，可拆装，防止气体泄漏增强气密性，减小噪音；
 - 9.4 关节密封圈：高密度橡胶；
 - 9.5 关节连接杆：304 不锈钢；
 - 9.6 关节松紧旋钮：全铜材质确保螺纹不滑丝，内嵌不锈钢轴承，与关节连接杆锁合；
 - 9.7 气流调节阀：手动调节外部阀门旋钮，控制进入之气流量；
 - 9.8 伸缩导管 ϕ 75PP 管
 - 9.9 铝合金 360° 旋转装置：以固定架为中心最大活动半径 $\geq 1200\text{mm}$
 - 9.10 拱型/杯型集气罩：高密度 PP/PC 材质；
 - 9.11 固定底座：采用铝合金材质，表面经氧化处理，方形底座壁厚 $\geq 2.5\text{mm}$ 。
- 固定基座的结构与固定方式应能确保移动风罩安装及使用时的稳定

▲9.12 技术品质要求：提供万向抽气罩满足以下技术性能的质检报告，并盖章。

- a. 中性盐雾试验：检测结果在溶液浓度：50g/L 环境下，持续时间 168h, 外观无明显变化。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盖章；
- b.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环保测试报告，并盖章；
- c. 垂直燃烧试验：燃烧性能实测值为 V-0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并盖章。

10、功能柱： $\geq 1.0\text{mm}$ 的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加工制作而成，里面分为三个独立空间分别走水、电、气路，可拆卸。

11、不锈钢清洁台： 框架采用 304 不锈钢方管（40*40*1.2MM）台面采用 304 $\geq 1.0\text{MM}$ 厚不锈钢板加工制作而成，总厚度不小于 20MM 厚，选配 304 不锈钢的水盆水龙头。

12、试剂柜、仪器柜：

12.1 每个柜体均应为完整独立的落地型全钢制柜体设计，采用 $\geq 1.0\text{mm}$ 厚的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构造；柜体为整体对开门，门板可视窗口双开门板设计（视窗采用 5mm 钢化玻璃）；配置 4 片层板，双开门板整体钢板构造（排风试

剂柜顶部带 90-150mm 排风口)。

12.2 门板 \geq 1.0mm 厚，双层结构，内外面均经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12.3 门板配置橡胶缓冲装置。

12.4 层板支撑扣采用厚 1.2mm 的 304 不锈钢板制作，层板上下调节间距每格约 15mm 左右。

12.5 可视窗口采用厚 5mm 钢化玻璃双开门板，四周以橡胶窗框与门板结合。

12.6 合叶采用 304 不锈钢，每片门板不低于 3 个合页。

13、耗材柜：

13.1 每个柜体均应为完整独立的落地型全钢制柜体设计，采用 1.0mm 厚的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构造；上柜体为对开门（视窗采用 5mm 钢化玻璃），下柜体为对开实门；配置 3 片活动层板。

13.2 门板 \geq 1.0mm 厚，双层结构，内外面均经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13.3 门板配置橡胶缓冲装置。

13.4 层板支撑扣采用厚 1.2mm 的 304 不锈钢板制作，层板上下调节间距每格约 15mm 左右。

13.5 可视窗口采用厚 5mm 钢化玻璃双开门板，四周以橡胶窗框与门板结合。

13.6 合叶采用 304 不锈钢，每片门板不低于 3 个合页。

14、耗材架：每个主体均应为完整独立的落地型全钢制设计，立柱采用 \geq 1.2mm 厚的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折弯；层板配置 4 片，每片层板采用 P 型钢梁底托厚度 \geq 1.5mm 厚，内置 4 片活动层板，板厚 \geq 0.8mm 厚，单层承重不低于 80kg，各层板可根据尺寸大小调节空间层高，表面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15、防震台：

15.1 防震台均应为完整独立的落地型结构设计。

15.2 框架以 40*60 厚 2.0 mm 的矩形方管组成，采用内外双连接件配合六角螺栓现场组装，表面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框架顶部配有 4 个可调价的减震垫，结构牢固可靠；要求防震。

15.3 台面采用厚度 60~80mm 厚整体大理石（非加厚），外侧边缘采用圆弧 R 角倒圆处理，无棱角不割手。

15.4 地脚：地脚为不锈钢螺丝、尼龙罩盖、橡胶底座组合结构，可自由调节高度 0-30mm。

16、更衣柜：

16.1 每个柜体均应为完整独立的落地型全钢制柜体设计，采用 1.0mm 厚的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构造；可供多人使用，每个空间都带有独立门板。

16.2 门板 1.0mm 厚，内外面均经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每个独立门板均带标签卡槽。

16.3 门板配置橡胶缓冲装置。

16.4 内置一根挂衣杆，铝合金材质。

16.5 合叶采用 304 不锈钢，每片门板不低于 3 个合页。

16.6 内置紫外线消毒灯。

17、配件及其它

17.1 防塞落水头：应使用高密度 PP 材料一体成型，防虹吸、防阻塞。

17.2 铰链：门板铰链采用缓冲型合金铰链，铰链具有三度空间微调位置功能，以调整门板的间隙。

17.3 采用优质三节超静音滑轨，模具成型，表面经环氧静电喷涂，耐腐蚀。

17.4 钢制或铝合金一体成型隐蔽拉手。

17.5 塔式电源盒：钢喷塑底座，配国标五孔插座。

18、其他特殊技术要求

18.1 部分材料和设备特殊技术要求

材料名称	参考品牌	备注
实芯理化板台面	荷兰Trespa、奥地利Fundermax、 美国Kemresin	签订合同时提供项目授权书
通风柜变风量蝶阀系统	昊星、默控、曼衡	签订合同时提供项目授权书
柜体基材钢板	宝钢、鞍钢、武钢	
三口龙头、纯水龙头	上海台雄、科恩、挚道	签订合同时提供项目授权书
PP水槽	上海台雄、科恩、挚道	签订合同时提供项目授权书
滴水架	上海台雄、科恩、挚道	签订合同时提供项目授权书
洗眼器	上海台雄、科恩、挚道	签订合同时提供项目授权书

万向罩	上海台雄、科恩、挚道	签订合同时提供项目授权书
-----	------------	--------------

以上为本工程主要材料参考品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材料及品牌的性能指标不应低于参考品牌。

中标人采购时需向招标人提供采购计划及具体品牌系列、性能指标，并提供项目授权书，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安排采购计划。若中标人未按约定档次、标准采购，且实际采购材料设备不满足设计参数，招标人保留选择、替换材料的权利，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第五章 合同（样本）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同意按照下述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

1. 本合同所指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详见附件 1、附件 2，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培训费等各种伴随服务的费用以及税金等。合同总价之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

乙方采购时需向甲方提供采购计划及具体品牌系列、性能指标，并提供项目授权书，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安排采购计划。若乙方未按约定档次、标准采购，且实际采购材料设备不满足设计参数，甲方保留选择、替换材料的权利，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__月__日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在____日内共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货物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与运输

货物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货物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货物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详见附件 3）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_____年（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乙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须提供一年____次全免费（配件+人力）对产品设备的维护保养。

4. 乙方承诺凡设备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5. 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配件或认可的替代配件，甲方有权自行购买，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其它：

五、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____人次国内操作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 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4.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权或其他任何权利的起诉。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承诺赔付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七、免税

1. 属于进口产品，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的，中标价为免税价格。

2. 免税产品应由甲乙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3. 免税产品通关时乙方必须进行商检，未商检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__年__月__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人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

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4）。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要求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0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项目，由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会同专家成立验收专家组进行正式验收。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及条件

1. 本合同总价款（大写）为：_____（小写：¥_____元）。

2. 付款方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经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5%，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后，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十一、履约担保

合同履约担保条款（100万元以下不强制提供保函或现金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金额：20万元

履约担保方式：乙方以银行保函方式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采购单位提供履约担保，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标的总额的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十三、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其附件、双方签字并盖章的补充协议和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

3. 本合同共____页，一式 份，甲方执 份（用于合同备案、进口产品免税、验收、报账等事项），乙方执 份，招标公司执 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方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6. 法律文书接收地址（乙方）：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代表：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是否免税
2									
3									
4									
...									
		合计： 小写：¥ 元 大写：人民币 元整							

附件 2:

设备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位	数量
1				
2				
3				
4				
5				
6				
7				
8				
...				

附件 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由制造商及中标商签字盖章确认)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	需方名称：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 项目现场：招标人指定地点
2	目的地：招标文件中指定的交货地点。
3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有： 按投标方所投标产品样本的技术性能进行服务。
4	货物运行的支持与服务保证期： 除技术要求和合同中特殊要求外，国产设备质量保证期 3 年，进口设备质量保证期 3 年，期间中标人要保修除消耗品以外的所有设备等。在质保期内，如果系统发生故障，中标人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除设备损耗品外其余服务都应是免费的。保修期外，仪器终身维修。
5	免费维修与更换缺陷部件的期限： 除技术要求中特殊要求外，中标人在收到用户通知后 2 小时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应提供备用设备直到原设备修复。
6	合同履约担保条款 (100 万元以下不强制提供保函或现金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金额：20 万元/每标段。 履约担保方式：乙方以银行保函方式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采购单位提供履约担保，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退还。
7	付款方式：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经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第七章 附件

特别说明：

本项目要求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凡与交易中心系统内格式有冲突或不一致的，均以交易中心系统内格式为准。本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表格、文件格式仅供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的参考。

目 录（根据提供的资料情况自行编制详细目录）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3-995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2023年____月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附件：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2. 投 标 书

致：河南正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3-995），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资格证明文件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 5) 售后服务计划
- 6)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2)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天健先进生物医学实验室高新区一期建设项目（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采购） 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文字表示）_____。
- 3)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本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4)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5)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 6) 投标人承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
- 7)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8)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3. 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

3.1. 基本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总部地址、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人代表
- (5) 指定代理商姓名和地址（如有）
- (6) 投标人所属的集团/财团公司
- (7) 投标联系人、联络方式及电话：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三 供应投标货物经验（业绩）

- (1) 最近三年销售记录
- (2) 近三年中类似货物最终用户单位

名称地址	签约日期	货物名称及型号	销售数量	合同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3.2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加盖有效印章。

3.3 提供 2020、2021、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以成立之年
起；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4 提供 2022 年 10 月 1 日以来至少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
的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信用信息查询（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并
保存网站查询结果截图，附于投标文件内。）备注：由于上述两个网站信息更新会存在不
及时的情况，例如供应商企业更名，在信息更新前，供应商新企业名称未同步至系统中，
但原企业名称相关信息存在的情况。供应商则需查询原企业名称，并将工商部门对企业更
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一同附于标书中，予以认可，否则无法通过资格审核；如因信用中国网
站系统问题，导致一部分企业信息未被收录或系统故障（目前已知部分事业法人未收录）
造成搜索后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供应商可将此信息页面截图附入投标文件，视同
该单位提供了信用查询资料，未显示有不良信息。

3.8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
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

3.9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书面承
诺。

3.10 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自身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
目负责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已生效的刑事判决书或刑事裁定书中不存在行贿犯罪
记录的承诺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中
国裁判文书网首页—高级检索—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对有影响力的人行
贿罪、对单位行贿罪、单位行贿罪，文书类型—判决书及裁定书；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
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4. 投标报价表格

4.1 开标一览表

豫财招标采购-2023-995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投标总报价	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0 元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

1. 投标人对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价，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投标总价。
2. 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否则投标人承担被拒标的风险。

4.2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实验工作台柜、通风柜等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mm)	说明(产品主要材质、结构、性能 情况)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品牌	制造商及产地

注：1) 本表中价格均为包含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所有履行本项目所需费用的价格。2) 实验台高度最终以中标人与招标人深化设计后高度为准，且价格不受高度影响。3) 第4列说明(产品主要材质、结构、性能情况)中，应按第四章技术规格第18.1节要求注明主要材质的品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5. 技术规格偏差表

设备（产 品） 名称	投标货物品牌、 型号	招标规定的 技术要求	投标货物参数	偏差详细描述（存在 正、负偏差的应进行 描述）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求自行调整表格，并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 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交货期				
2	付款方式				
3	质量保证期				
4	投标有效期				
5	其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二) 拟派往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经理简历

职位		候选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 <input type="checkbox"/> 替补	
候选人资料	姓名	出生 年 月	
	执业或职业资格		
	学历	职称	
	职务	工作年限	
自	至	公司/项目/职务/有关技术及管理经验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三) 拟派往本招标项目的技术负责人简历

职位		候选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 <input type="checkbox"/> 替补	
候选人资料	姓名		出生 年 月
	执业或职业资格		
	学历		职称
	职务		工作年限
自	至	公司/项目/职务/有关技术及管理经验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四) 招标项目现场组织机构情况

8. 售后服务承诺、技术方案、实施方案等其它资料（投标人根据打分表及其它要求自行提供相关资料）

9.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政府采购（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自愿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各投标人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要求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5.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